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标识性概念与原创性贡献

李宏伟

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中国式现代化蕴含的独特生态观,为正确处理人与自然关系奠定了价值基础。2018年5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正式提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这一重要思想蕴含一系列处理人与自然关系的标识性概念和科学逻辑等元素,其中,标识性概念是“底座”,是基础、是根基,在科学体系中发挥支撑性作用;科学逻辑是“筋骨”,在科学体系中起连通性作用,二者共同构成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大厦”。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全球生态治理、建设清洁美丽世界提供了中国智慧和中国特色。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标识性概念的丰富内涵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社会主义生态文明”“美丽中国”“生命共同体”“绿色发展”“生态治理”等一系列标识性概念,构建起中国式现代化的生态文明话语体系,推动实现中国生态文明话语体系的“水语的革命”。

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这个标识性概念,由“社会主义”和“生态文明”构成。其中,社会主义强调我国生态文明理论和实践的社会主义属性,体现了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生态观为指导,厚植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生态文明建设实践的鲜明特征。生态文明,则蕴含人类文明发展史和生态环境保护等维度。从人类文明发展史维度看,生态文明蕴含“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的生态文明观,体现了工业文明之后“人类文明新形态”生成的缘由。从生态环境保护维度看,生态文明既是生态环境保护的理论遵循,也是中国式现代化正确处理人与自然关系的生动实践。中国式现代化强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将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现代化的时代进程。党的十八大提出“努力走向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新时代”;党的十九大提出“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2023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中强调“要深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形成了以社会主义生态文明等为代表的一系列概念表述。由此可见,我国的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鲜明社会主义性质和特征,既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人与自然关系的基本原理,又推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生态文明建设实践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形成了具有时代特色的生态文明话语体系。

美丽中国。“美丽中国”集中体现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在生态文明建设层面发展目标的具象表达。美丽中国,蕴含环境—经济—社会复合系统的“外美、内丽、气质佳”三方面属性。其中,“外美”主要指生态环境美,“内丽”主要指发展的高质量,“气质佳”则主要指制度机制优,强调推动实现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是美丽中国建设的内核支撑。党的十九大提出“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党的二十大提出“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2024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发布,明确了美丽中国建设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实施路径,有力指导和推动美丽中国建设进入更加系统化、制度化的新阶段。“美丽中国”这一重要概念聚焦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为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奠定了坚实基础。

生命共同体。“生命共同体”理念从哲学高度深刻阐明了人与自然相互依存、相互影响的有机整体,从本体论层面打破了“人类中心主义”和“自然中心主义”的二元对立观,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内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强调,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注重把握生态系统整

体性、系统性及其内在规律,推动人与自然共生共存共荣。“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地球生命共同体”,从本体论层面创新和深化了人们对于人与自然关系的认识,具有重要理论和实践价值。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呵护好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地球生命共同体,不仅是人类社会发展到生态文明阶段的必然要求,更是实现人类永续发展的关键所在。

绿色发展。绿色发展贯穿于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的全过程,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关键支撑和必然选择。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新发展理念,绿色发展理念是其中的重要内容。党的十九大强调:“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党的二十大报告以“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为专章论述生态文明建设,明确了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的方向、目标和路径。绿色发展是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关键,也是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的内在要求。实践证明,高消耗、高排放、高污染的粗放发展模式不可持续。着眼于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扎实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绿色发展拓展了对发展观的理解和对发展道路的认识,彰显了中国式现代化的鲜明底色。

生态治理。生态治理是推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关键路径,是践行绿色发展理念、解决生态环境问题、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有效举措,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内容。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建设生态文明,必须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党的十九大提出“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 and 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必须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加快完善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体制机制”;等等。这些制度建设既体现了我国生态文明制度“四梁八柱”的立体架构特征,也呈现出生态治理的视域不断拓宽、整体性意涵不断强化的趋势。在全球生态治理体系方面,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全球生态文明建设”这一重要概念,强调“引导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成为全球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参与者、贡献者、引领者”。面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国积极推进全球气候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在全球生态治理中发挥着重要的引领作用。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原创性贡献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本体论、价值论、方法论层面实现了话语革命与理论创新,超越了西方生态话语体系的“主客二分”“工具理性”等思维局限,开创了人与自然关系表达的全新范式。

本体论重构:“和谐共生”超越“主客二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本体论层面实现了革命性突破,这一重要思想摒弃了西方生态话语体系中的“主客二分”传统,将人与自然的关系理解为辩证统一的整体,确立了“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的本体论认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生态文明理论的基础上,提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地球生命共同体”,深刻阐明了人与自然共生关系。自然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没有自然界,人类提供满足基本生存所需要的自然要素,人类就不可能生存下去。生命共同体理念,拓展了马克思主义自然观的内涵,意味着“人类善待自然,自然也会馈赠人类”,如果人类不尊重自然界的客观规律,那么自然就会对人类进行报复。生命共同体理念从规律的必然性角度出发,强调只有尊重自然,才能实现人类社会的发展。从生态伦理的角度来看,生命共同体理念强调人对自然环境的道德责任,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生态伦理观。其中,“地球生命共同体”强调生态环境问题

不是哪一个国家能够单独解决的,只有各国共同协作,才能有效保护生物多样性。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凸显了自然的生命特征,以“共同”的形式寻求解决全球生态环境问题的路径,促进国际社会形成生态环境保护基本共识。生命共同体理念坚持有机整体论的自然观,强调良好自然环境是人类生存的基本条件,人与自然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的关系,超越了西方生态话语体系中的“主客二分”的思维方式,从本体论层面开辟了马克思主义自然观新境界。

价值论革新:以人民为中心超越以资本为中心。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高度重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对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并将人民生活幸福和人与自然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联系起来,提出了“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等标识性概念,超越了西方资本逻辑与工具理性的局限,为生态文明建设 and 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价值导向。良好生态环境具有“最公平”“最普惠”的公共物品属性。普惠性公共物品的有效供给,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注重全体人民的公平供给,使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最大程度地造福于广大人民,让人人都可以共同享有清新的空气、洁净的水源、宜人的气候、优美的生态,不仅实现“代内”共享,而且实现“代际”共享。同时,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群众史观,强调生态文明是人民群众共同参与共同建设共同享有的事业。随着物质生活条件的不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质量的期盼更高,良好生态环境日益成为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内容,这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全社会行动提供了内生动力。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生态文明建设需要全体人民共同努力。全民行动是人民在生态文明建设领域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是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显著优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有别于资本主义国家提出的“环境保护”,是具有鲜明普惠性、公平性的全民行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成为全社会共同的价值规范、实践遵循。

方法论创新:辩证系统治理超越局部片面治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方法论上蕴含“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等辩证系统的生态治理方法途径,体现了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辩证关系,构建起系统完整的生态治理治理体系,突破了西方现代化进程中对生态治理“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局限,开创了生态系统治理的新思路。一些西方国家在现代化治理中将自然资源纳入生产力范围,却忽略了生态环境与自然资源的紧密联系。这种观念偏差导致资源本只重视对自然资源的开发、掠夺,而不重视在此过程中对自然资源具有基础性作用的生态环境的变化。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将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范围扩展到生态环境领域,将生态环境的生产力价值纳入社会再生产体系,使生产资料与生态环境之间达到一种动态可持续发展的平衡状态,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是对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之间辩证统一关系的全新认识。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世界意义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创造性提出一系列内涵丰富、逻辑科学的标识性概念,形成系统科学的概念体系,从实践创新、制度完善、理念变革等维度,为推动全球生态治理、建设美丽世界提供了科学指引。

实践创新:彰显全球环境治理的大国担当。当前,全球生态环境内生动力不足,生态赤字问题凸显,生态危机依然严峻。全球气温升高、冰川融化、海平面上升、海洋酸化以及生物多样性丧失等全球生态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对人类生产生活造成严重影响。与西方应对生态危机的“机械主义”“技术主义”和“转移主义”不同,中国积极主动承担应对全球生态危机的大国责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中的“绿色发展”“生态治理”等,以辩证思维和系统思维对传统生态治理方式进行革新,强调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局部与整体、长期目标与短期目标、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强调协同推进

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在“经济—社会—环境”多重目标中寻求动态平衡,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与全球与日俱增、不断恶化的生态现状不同的是,在实现经济快速发展奇迹的同时,中国的生态环境保护基本共识。生命共同体理念坚持有机整体论的自然观,强调良好自然环境是人类生存的基本条件,人与自然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的关系,超越了西方生态话语体系中的“主客二分”的思维方式,从本体论层面开辟了马克思主义自然观新境界。

制度完善: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借鉴。100多年前,在工业文明高歌猛进之际,马克思曾发出郑重告诫:“文明如果是自发地发展,而不是自觉地发展,则留给自己的是荒漠。”面对今天全球性生态环境问题,当代西方生态文明理论脱离社会制度与生产方式,将生态环境问题简单归结为人类的价值观问题和生产的技术性问题,不仅未能找到全球环境治理的制度性根源,反而为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掠夺自然资源、向发展中国家转嫁生态环境危机提供理论支撑,严重损害了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合法权益和生态权益。实践证明,西方所倡导的生态治理模式对全球性生态环境问题的解决收效甚微。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导下的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生动实践,为制度创新奠定了坚实基础。“美丽中国”“民生福祉”等丰富了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目标和价值旨归,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健康和生态安全。新时代中国生态文明建设注重将实践成效转化为制度成果,将“生态文明”写入宪法,建立并实施中央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河(湖)长制等多项制度,不断完善美丽中国建设实施体系,推动区域层面协同联动,实施主要流域、重点领域和关键行业的生态环境保护行动。过去10多年,我国成为全球大气质量改善速度最快的国家。环境就是民生的“民生福祉”概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摒弃了西方“从经济收益出发作出重要贡献。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中的地球生命共同体理念,将全球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的责任从一国、一地扩展到全世界、全人类,以其强大的号召力和凝聚力,激发了世界各国人民齐心协力参与全球生态环境保护的决心和信心。中国团结世界各国在共建绿色“一带一路”、应对气候变化南南合作等领域取得了显著成就。“社会主义生态文明”“生命共同体”等重要理念,促进世界各国凝聚“共建清洁美丽世界”的国际共识,携手推进国际环境合作。

理念变革:丰富人类文明新形态。人类进入工业文明时代以来,在创造巨大物质财富的同时,带来严重的生态环境问题。“世界八大公害事件”引发人类社会对工业文明的深刻反思。整个20世纪,占世界人口15%的工业发达国家,消耗了世界56%的石油和60%以上的天然气、50%以上的重要矿产资源。现在,地球的总人口超过80亿,如果在实现现代化进程中仍然沿用过去工业文明的老路,那么再有几个地球都是不够消耗的。人类文明将何去何从?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中“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这一标识性概念给出了清晰答案。“社会主义生态文明”突破西方生态文明理论将人与自然对立的认知局限,阐释了生态兴衰与文明演替的关系,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生态观,传承发展中

夯实全面依法治国的社会基础 让普法更加精准高效

王曼倩

全民普法是全面依法治国长期的基础性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普法工作要紧跟时代,在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必须坚持创新思维,探索精准普法的有效路径,不断夯实全面依法治国的社会基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普法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涵盖经济、政治、文化、教育等各个领域,涉及社会方方面面。推动形成各部门各负其责、互相配合,社会广泛参与的大普法格局是扎实推进普法工作走深走实的关键所在。“八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各地各部门主动探索,联动发力,创新方式方法,把普法宣传融入社会治理、立法执法司法、法律服务等各个环节之中。专业化普法队伍的打造、普法对象的精准聚焦、普法内容的分众化选择、普法载体的多维度创新……通过一项项具体而有效的举措,公民法治素养得到明显提升,普法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已在全社会蔚然成风。新征程上,巩固拓展普法工作成效,还要进一步推动精准普法创新发展。

创新普法内容,提供个性化的普法产品。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普法工作,要求“使全体人民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党的十八大以来,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学习宣传深入开展,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对人类生产生活造成严重影响。与西方应对生态危机的“机械主义”“技术主义”和“转移主义”不同,中国积极主动承担应对全球生态危机的大国责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中的“绿色发展”“生态治理”等,以辩证思维和系统思维对传统生态治理方式进行革新,强调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局部与整体、长期目标与短期目标、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强调协同推进

求与普法供给之间更高层次的动态平衡。比如,开展宪法宣传教育,阐释好民法典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宣传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党内法规,等等。要顺应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技术发展趋势,进一步发挥“大数据+普法”的突出优势,通过模型算法精准分析各类人群的不同法治需求,提供个性化、差异化的普法产品,推动更多“私人定制式”“点单式”普法,实现普法从“大水漫灌”向“精准滴灌”转变。

创新普法平台,充分运用互联网新媒体。普法工作是做人的工作的,人在哪里,普法工作就要跟到哪里,普法阵地就要延伸到哪里。互联网的飞速发展创造了人类生产生活的新空间,成为人民群众获取公共信息和法律服务的平台。中国是全球网民数量最多的国家,互联网能为普法工作创新发展有效赋能。“八五”普法规划提出强化全国智慧普法平台功能。开展精准普法,要以互联网思维和全媒体视角深耕智慧普法,发挥好全国智慧普法平台阵地作用,及时推送人民群众关注的法律知识 and 法治新闻,推动庭审视频、裁判文书等普法资源信息共享,开展分众化传播,丰富人民群众学法渠道。建设全国统一的法律、法规、规章、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司法解释和党内法规信息平台,及时更新数据,免费向公众开放。用好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加强对优秀自媒体制作普法作品的引导,让微博、微信、短视频APP、手机客户端等都成为精准普法的平台,构建多层次、立体化、全方位的法治宣传教育网络,推动线上普法和线下普法有机结合,形成多级互动的普法格局。

创新普法手段,提升受众参与感体验获得感。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加强全民普法宣传教育,推动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普法工作既要“走心”,更要“走新”。近年来,各地普法工作在创新手段、探索模式、讲求方法上下功夫、出实招。贵州安顺市司法局推出“安晓法”“安晓治”两个普法卡通形象大使,让普法工作更接地气、更有生气。北京市门头沟区司法局结合传统节日开展“法治灯谜元宵庆美好佳节法相伴”法治文化闹元宵活动。以“法治惠民 奉法为民”为主题,结合本地大型活动“河套艺术节”,内蒙古巴彦淖尔市司法局创办法治文化节,以法治融合“文创”“非遗”“体育”“农资交流”等活动,让老百姓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宣传教育;云南大理市公安局古城派出所聘任14名中小学生对“法治小教员”,通过“小手拉大手”的方式,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让法律知识走进校园、走进家庭、走进社区……我们要深刻认识到,普法工作始终处于进行时,创新普法手段也没有完成时。要在充分利用传统有效的普法方式基础上,创造更加多元多样的普法手段,让普法从单向式传播向互动式、服务式、场景式传播转变,有效提升受众的参与感、体验感、获得感,为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注入强大动力。要坚持效果导向,探索老百姓更加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方式,准确解读法律精义,传播老百姓听得懂、学得会、记得住、用得上的法律知识,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法治的温暖和力量。

(作者为北京外国语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 转自《人民日报》)